

符合的时候，就能够促进生产建设的发展。但是，当它和生产实际不相符合的时候，反而会束缚生产的发展。因此，随着生产建设的发展，随着人们的实践和认识能力的提高，规章制度也要不断地改革。这样的改革决不是要取消规章制度，恰恰相反，是要使规章制度更健全、更合理、更符合实际、更有利于促进生产的发展。当然，我们对规章制度，也要“一分为二”，实事求是的分析，不合理的要坚决改，合理的仍然要坚持。并且要坚持先立后破，看准一个改一个，做到改而不乱，以免对生产建设发生不利的影

响。财政规章制度和其他规章制度一样，只能是一般的规定，不可能完全适合每一件事情的特殊情况。所以，在执行制度的时候，一定要从实际情况出发，绝不能机械地生搬硬套。既要坚持制度的原则性，又要区别不同情况，有一定的灵活性。如果遇到了一些

特殊的情况，首先应该分析是不是应该支持的，还是应该限制的；如果应该支持，即便制度上没有明确规定，也应该实事求是地处理。凡是自己有权处理的，就及时地解决，要是自己无权处理，也应及时向领导上反映情况，积极帮助解决。

当前，我们财政工作正在进行革命化。广大财政干部正在深入地学习毛主席的著作，提高阶级觉悟，提高政策水平，加强三大观点，更好地领会和运用毛主席的理财思想。各级财政部门正在改进工作作风，认真吃透两头，加强调查研究，更好地依靠群众办财政。财政规章制度也正在进行改革。可以坚信，只要我们更高地举起毛泽东思想的红旗，在思想上、作风上和规章制度上坚持不断革命的精神，处处从生产出发，我们就一定可以提高财政工作的水平，就一定能够在当前工农业生产的高潮中，发挥更大的促进作用。

财政驻厂员的服务与监督

明 宗

近来读了不少财政驻厂员讨论服务与监督的文章。在讨论中，有的强调监督，有的强调服务，有的甚至把服务与监督的关系对立起来了。在我们看来，服务与监督是矛盾的，又是统一的，没有监督就没有服务。监督与服务都是为了多快好省地促进生产建设事业的发展。我们在工作中要正确地处理好服务和监督这两个方面的关系。

毛主席早就教导我们：“发展经济，保

障供给，是我们的经济工作和财政工作的总方针。”在财政工作中，要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总方针，关键在于遵守经济决定财政，财政促进经济的原理，坚持从生产出发来解决财政问题。

在我国，国营企业是全民所有制的企业。国家和国营企业之间的关系是全民所有制内部的全体同局部的关系。国营企业经营的根本目的和国家财政的根本任务，都

是为了高速度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不断地满足全体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因此国家财政部门同国营企业之间的关系不是互相排斥，互不信任，而是要互相帮助，共同协作的。这是由我们国家的社会主义性质所决定的。驻在国营企业的财政驻厂员，应该相信企业，依靠企业，本着与企业共同对社会主义事业负责的精神，采取协商办事的态度，热情地协助企业正确处理国家和国营企业之间的财政问题，体现在日常工作中，就是要正确处理执行财政制度同促进生产发展之间的关系。既要保证国家财政方针政策的实现，又要有利于企业积极性和主动性的发挥；既要促使企业完成国家所交给的任务，又要促进生产的发展。只有这样，才能正确地执行财政监督，才能完成财政驻厂员的任务。

有些人一听到要加强财政监督，就立刻理解成为要脱离生产、脱离实际地硬抠财政制度，死卡几个钱。这样理解财政监督是消极的，也是不全面的。毛主席教导我们：“忘记发展经济，忘记开辟财源，而企图从收缩必不可少的财政开支去解决财政困难的保守观点，是不能解决任何问题的。”财政驻厂员要执行的监督应该是积极的监督，也就是说，要从发展生产出发，大抓促进生产，培养财源，增加收入。我们这里马鞍山钢铁公司的财政驻厂组，在这方面做得很好。他们事事、处处、时时从发展生产出发，平时深入厂矿，认真调查研究，经常掌握企业的物质技术条件和产供销情况。比如在公司初步提出1964年利润指标时，他们就指出这个指标落后，不能起到组织动员群众的作用，并且就组织材料供应等方面提出了一些具体措施，要求企业重新调查摸底，调整指标。企业采纳了这个意见，发动群众，找差距，提措施，落实后的利润指标比原来增加

了一倍，年终实绩还超过了这个指标，受到了企业的重视和欢迎。当然，我们强调监督应该从促进生产，增加收入着手，并不等于说，对铺张浪费，不合理的支出以及一切违反财政纪律的行为可以放任不管。这一方面这个驻厂组也处理得很好。比如他们发现有些基层单位大手大脚，随便开支，露出了铺张浪费的苗头。他们就抓住了这些问题，及时向企业领导汇报，企业马上采取了有效措施，迅速顶住了歪风，维护了勤俭办企业的方针，制止了浪费。马鞍山钢铁公司财政驻厂组所做的工作，具体体现了财政与经济、制度与生产、监督与服务的关系。

有些人只愿意讲为企业服务，不愿意讲监督企业执行财政制度。这种理解也是片面的。因为国家和国营企业之间的财政关系，就是通过有关的财政政策和财政制度表现出来的。财政政策和财政制度具体规定了国家和国营企业之间财政关系的内容，也是处理这种关系的依据。财政驻厂员如果离开了财政政策和财政制度，单纯地谈为企业服务，不但会失去衡量工作的准绳，也会使工作失去方向。我们上面谈到的马鞍山钢铁公司财政驻厂组，他们之所以能够从促进生产出发，认真调查研究，积极协助企业挖掘潜力，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增加生产，增加收入，并且能够从国家的整体利益出发，反对铺张浪费，节约支出，支持生产发展，所有这一切，都是认真贯彻了国家的财政方针政策和财政制度的结果。如果驻厂员不看到这一点，认为只要是对企业有利的事就支持，那么，在有些情况下，很可能把局部的利益同整体的利益对立起来，把企业职工目前的利益和长远的利益对立起来，这样就不能切实地发挥财政驻厂员的作用。由此可见，财政监督执行得越好，就对生产越有利，就越能起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作用。